

潜江市国省道公路工程档案管理中心技术用房等改造前期设计工作项目竞争性
谈判邀请函

(招标编号: JMFZXCG-QJ2024-014)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 潜江市

一、招标条件

本潜江市国省道公路工程档案管理中心技术用房等改造前期设计工作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8.5 万元, 招标人为潜江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潜江市国省道公路工程档案管理中心技术用房等改造前期设计工作项目全部内容, 具体详见谈判文件第三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潜江市国省道公路工程档案管理中心技术用房等改造前期设计工作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潜江市国省道公路工程档案管理中心技术用房等改造前期设计工作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4、供应商必须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截图复印件）。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可在公示期内现场报名。供应商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资料提交至湖北嘉名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潜江市泰丰街道红梅路 88 号金色公馆 1-104）。谈判小组通过后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邮箱发送谈判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湖北嘉名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潜江市泰丰街道红梅路 88 号金色公馆 1-104）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湖北嘉名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潜江市泰丰街道红梅路 88 号金色公馆 1-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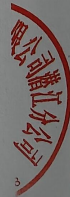
七、其他

需求公示：

（一）公示期 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下午 17 时止。

（二）意见反馈方式：对采购需求提出相关意见（应说明理由）应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并在公示期内将相关意见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湖北嘉名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注明“（公司名称）关于（项目名称）采购需求反馈意见”，内容应包括供应商名称、供应商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等内容。

（三）需求公示的目的：就项目需求的公正性与专业性征询各潜在供应商的意见，无论是



否反馈意见均不影响供应商参与后期的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单：

(一) 报名供应商为本项目备选供应商，最终由竞争性谈判小组确定不少于三家供应商参加报价，湖北嘉名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在报名公示期满后1个工作日之内向被确定的供应商通过电子邮件发出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被确定入选的供应商恕不通知。如供应商受邀请后无故不参加报价，将被列入湖北嘉名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诚信供应商名单。

(二) 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可在公示期内现场报名，报名需提供资料：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复印件一份，要清晰可辨，否则不予受理），相关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在有效期内。

(三) 供应商报名表格式自拟。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潜江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潜江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潜江市章华南路28号

联系人：付主任

电话：1810729111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嘉名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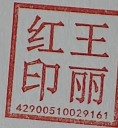
地址：潜江市泰丰街道红梅路88号金色公馆1-104

联系人：陶女士

电话：1323553684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